

銀行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1. 一般企業銀行服務交付
(主要職能 – 1.5 貿易融資服務)

名稱	提供應收賬款承購服務，以滿足客戶需求
編號	109177L5
應用範圍	為不同板塊層面的企業客戶提供各項應收賬款承購服務。
級別	5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瞭解出口商在應收賬款承購方面的一般要求，以便運用知識確定個別客戶的需求; ● 瞭解應收賬款承購的操作程序，將知識應用於客戶的生產過程，並提供財務穩定性。 <p>2. 應用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檢視客戶交易的模式及數量，以識別他們的財務需要; ● 根據銀行的指引及目前的資料，檢視客戶的業務性質; ● 根據客戶的付款及欠款記錄，評估客戶的關鍵經常性開支; ● 根據銀行的要求衡量客戶風險，評估客戶的財務狀況; ● 著眼於客戶的資產、債務和營運資金，以審視開展業務的可行性; ● 分析客戶的債務人的支付記錄，以評估其收入的穩定性; ● 審查涵蓋應收賬款承購債項責任的實際抵押的有效性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根據銀行的指引，評估每項產品的盈利及風險; ● 根據銀行的系統和運作程序，向客戶解釋應收賬款承購的處理過程，並檢查流程能否滿足其生產計劃和財務需求; ● 根據客戶背景和特殊要求，確定符合客戶需求的合適產品選擇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識別客戶的財務需要和交易的風險，以提供合適的應收賬款承購服務。
備註	